



至畢

## 蘇聯與南韓建立外交關係

九月三十日，蘇聯外交部長謝瓦納澤與南韓外交部長崔浩中，在美國紐約聯合國總部，簽署了建交聯合公報。其主要內容是：(一)蘇、韓兩國為增進彼此的合作及友誼，自一九九〇年九月三十日（韓國時間十月一日）正式宣布建交；(二)蘇、韓兩國依據聯合國憲章，將相互尊重，互不干涉對方內政，在平等互惠原則下，促進兩國友誼；(三)蘇、韓兩國將共同努力促進朝鮮半島的和平，且互不影響對方與第三國的關係發展；(四)蘇、韓兩國建交後，將在最短時間內在對方首都互設大使館，且依一九六一年的維也納協定，相互保障對方享有外交權利。

一九四五年八月日本投降後，蘇、美兩國軍隊以北緯三十八度線為界分別進駐朝鮮半島，韓國從此分裂，南、北兩地各自成立了政府。一九四八年九月北朝鮮宣布成立社會主義人民共和國，蘇聯即與其建立了外交關係。另一方面，南韓政府於一九四九年與美國建交。一九五〇年六月韓戰發生，美軍從此長期駐在南韓。美國不承認北韓，蘇聯也不承認南韓。

由於美蘇關係的改善，蘇聯對外政策的思維已經改變，南北韓對抗的局面也開始變化。其中，蘇聯與南韓關係的發展尤具戲劇性。首先，雙方開始了經貿關係，而且發展迅速，一九八九年已達六億美元。去年七月蘇聯在漢城成立領事處，今（一九九〇）年三月，南韓在莫斯科也成立類似的機構。今年三月下旬，南韓執政黨主席之一金泳三訪蘇，與戈巴契夫見面。他表示，兩國建交已為期不遠。六月四日，蘇聯總統戈巴契夫與南韓總統盧泰愚在美國舊金山會晤。這表示，蘇聯已事實承認南韓政府。

在蘇聯與南韓正式建交之前，蘇聯外長於九月初曾訪北韓，顯然已獲得溝通；同時，南北韓也於九月四日至七日舉行了第一次總理級會談。因此，蘇聯外交部亞洲社會主義國家局局長基列耶夫說，蘇聯與南韓的建交不影響其與北韓的關係。相反地，他認為，這有利於實行朝鮮人民爭取和平統一的宿願；同時，也加強了亞洲的安全。事實上，蘇聯與南韓的建交已緩和了朝鮮半島的軍事對抗。整個半島，乃至東北的情勢，將因此發生重大的變化。

## 中蘇共外交軍事專家會議

一九六八年三月，中蘇共發生邊境軍事衝突後，雙方各自在邊境地區增加駐軍。如今，雙方關係業已正常化，邊境重兵已無必要。一九八七年十二月，戈巴契夫在聯合國大會上宣布，將片面裁減五十萬大軍，其中二十萬在蘇聯的遠東地區。同時，中共在境內也大量裁軍。因此，一九

八九年二月，蘇聯外長謝瓦納澤訪問北平時，雙方協議成立「外交與軍事專家小組」，以解決邊境相互裁軍問題。當年十一月，這個專家會議於莫斯科舉行首次會議；今年二月，在北平舉行第二次會議。

今年四月，中共總理李鵬訪蘇聯時，雙方簽署了六項文件，其中一項是「中蘇兩國政府關於中蘇邊境地區相互裁減軍事力量和加強軍事領域信任的指導原則的協定」。

在協定中，雙方表示相互堅守不使用武力或武力威脅原則。雙方將在平等安全原則的基礎上，把邊境軍事力量減至最低點並設定上限；雙方將採取措施，改變部署在邊境地區軍隊的結構，使其祇能執行防衛任務，而無力進行突襲或攻擊性作戰。

同時，雙方協議，將通過相互磋商以制訂加強邊境地區軍事領域的信任的有效措施，如：不在邊境地區實施攻擊對方的軍事演習；邊境地區的軍事演習，在幅度、數量及地理範圍上皆予設限；相互告知，其軍事演習的幅度、限度及地理範圍，以及大規模的軍隊移動；邀請對方派員，觀察己方演習過程；交換年度軍事活動計畫；協議和規定不作軍事演習的地區，以及不部署戰鬥部隊的地區等。

前述協定簽署後，雙方於六月在北平舉行第三次專家小組會議，就「指導原則協定」問題交換了意見。關於此次在莫斯科談判的結果，雙方皆未報導；不過雙方表示，將繼續舉行談判。近來，中蘇共雙邊關係仍在不斷改善；十月初，雙方外長在紐約再度會談，他們對哈爾濱會晤（九月初）以來，雙方關係取得的進展表示滿意。九月底，蘇聯新任駐北平大使索洛維夫（N. Solovev）遞交國書。

十月十五日，挪威諾貝爾委員會把一九九〇年諾貝爾和平獎授予蘇聯總統戈巴契夫。

該委員會在一項聲明中說，把一九九〇年和平獎給予戈巴契夫，是因為他在當前的和平過程中扮演了主導角色。近年來，在西方與東方關係中，發生了重大變化。談判取代了對抗。若古老的歐洲國家重獲自由，軍備競賽的速度在降低中，在管制武器和裁軍方面看到了積極的進展；很多區域衝突已獲解決，或接近解決。聯合國開始扮演其應有的角色。

這些歷史的轉變，固然有其衆多的因素。但是，該委員會願意給予戈巴契夫應有的讚揚，因為他對當前的過程作出了多方面的貢獻。他在蘇聯社會內所倡導的公開性，也增進了國際的信任。該委員會認為，這個和平過程在國際社會面前展開了新的契機，人們可以無視意識形態、宗教、歷史及文化的差異，解決他們的迫切問題。

過去幾年，戈巴契夫曾數度獲提名，但未中選。這次他從一百多名候選人中脫穎而出，可謂得來不易。他將獲一枚獎章，一份證書，及一張四百萬瑞典克朗（約值七十一萬美元）的支票。頒獎典禮將於十二月十日在挪威首都奧斯陸舉行。

諾貝爾和平獎從一九〇一年開始授予，至今將近九十年，其中一半時間處於「冷戰」狀態中。美國與蘇聯是這場冷戰的主要參與者，因此這兩個超強的領袖從未獲得過諾貝爾和平獎。這次戈巴契夫獲獎雖是例外，但並非意外。十五年前（一九七五年），第一位獲得諾貝爾和平獎的蘇聯公民是蘇聯的氫彈之父沙哈諾夫；五年之後，他因為反對蘇聯政府侵略阿富汗而被放逐至高爾基市。戈巴契夫上臺後，才釋放了這位民權運動的領袖。

戈巴契夫獲獎的消息後，對訪問他的記者說，任何人在這種時刻都會心情激動，無法言語。不過，他表示，這項獎的意義不在於他個人

，而在於反映了偉大改革事業的重要性。他決定親往奧斯陸參加授獎儀式。

當舉世為戈巴契夫得諾貝爾和平獎慶賀之時，蘇聯百姓却無動於衷。因為，戈巴契夫的對外政策雖然使世界更緩和、更穩定，但其國內的改進幾乎一無所成。

## 蘇總統獲「補充全權」

九月二十四日，蘇聯最高蘇維埃以三〇五票贊成、三十六票反對、四十一票棄權，通過了擴大蘇聯總統的權力範圍。最高蘇維埃通過這項法律的理由是，蘇聯當前的社會政治情況極為複雜，有必要採取緊急措施以使社會擺脫危機情況，以便向市場經濟順利過渡，以加強國家管理體系與法律秩序。

這項法律要點（參見九月二十六日《真理報》）為：（一）為使國內情勢穩定化，特准許蘇聯總統於一九九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有權依據蘇聯憲法，就運作所需發布規範性命令，並就所有制關係、國民經濟管理組織、財政金融體制、工資及價格形成、加強法治等問題，發布指令。（二）總統有權建立機關或其他政府結構以加速全聯盟市場之形成並確保各加盟共和國、自治共和國、自治省與自治區之間的相互協作。（三）呼籲各界支持蘇聯最高蘇維埃、總統及部長會議的努力，以維持人民的和平與安寧、整頓社會秩序與國家紀律，加強企業經濟聯繫和正常工作節奏；防止罷工和其他社會衝突，鞏固各民族以及部族之間的合作。

此一法律草案由「最高蘇維埃法律、秩序及打擊罪犯委員會」主席戈立克於九月二十一日提出。當時有些代表發言，懷疑把立法權分給總統是否妥當。戈巴契夫面帶怒容跑上講臺說：「我們把這個國家的情況描述為緊急、不穩定。出現了各種緊急的表徵……情況充滿危機，必須採取行動。情況必須予以穩定化。當我們談論這一切的時候，我們不是在談論權力嗎？今天的麻煩正是，執行權力的體制不能發揮功能。」

自從戈巴契夫開始改造以來，已逾五年；目前，蘇聯經濟情況反而越來越糟。演成目前經濟、社會危機的原因很多，其中之一就是立法程序過於緩慢。戈巴契夫在實行經濟改革的同時，一心要推行政治民主化，一切依法辦事。因此，一切改革應先立法，後實行。但是，蘇聯最高蘇維埃的立法效率奇差，諸如重大改革有關的財產法、稅收法、物價法等等，遲遲未能通過。最高蘇維埃的代表們僅就這些問題爭辯不休，使寶貴的時間徒然喪失，同時也降低了改革方案的凝聚性。九月初，戈巴契夫把三個向市場經濟過渡的計畫提交最高蘇維埃，請其擇一交付實施。結果，最高蘇維埃把皮球踢給戈巴契夫，令其綜合再提。在這種情況之下，戈巴契夫祇有請求授權，力挽危機。

十月八、九兩日，蘇聯召開中央委員會全體會議，主要議程有二：（一）國家形勢與蘇聯共產黨在經濟向市場關係過渡中的任務；（二）組織問題會議的第一天，蘇共總書記發表談話；副總書記伊瓦希科（V. A. Ivashko）提出報告。

戈巴契夫講話要點包括：（一）蘇聯共產黨能不能維持它的執政黨地位以及黨的歷史命運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黨在蘇聯向市場經濟過渡、在改組多民族國家、在形成新的政治結構的時期中的表現。他說，以往將市場與社會主義視為相對立的東西，其實危害社會主義的是「官僚社會主義」，而不是市場。（二）黨當前的主要任務之一，是消除人民對市場的畏懼。（三）蘇聯當前很多經濟與社會問題皆起因於國家壟斷所有制，結果成為「無主制」，所以必須實施「非國有化」。四在土地所有制問題上，蘇共主張多形式所有，包括長期租賃；不過，他本人仍主張由全民決定，土地

要不要私有化。(四)如果多民族國家體制不作改變，經濟與社會問題難以單獨解決。因此，他主張，建立「主權國聯盟」以取代現行的聯盟結構。

(參見十月九日真理報)

中央全會通過三個決議案：(一)「關於國家的情況與蘇聯共產黨在經濟向市場關係過渡中的任務」；(二)「關於蘇聯中央委員會的分組委員會」

；(三)「關於蘇共規範性方法的文件」。

根據前述第二項文件，蘇共將組成下列八個分組委員會：意識形態、社會政治、社會經濟、蘇聯農業政策、婦女與家庭問題、蘇共民族政策、國際政策問題、基層黨組織活動革新。按蘇共中央原有六個分組委員會，名稱亦有部分更動。

會議過程中，代表們對蘇聯當前形勢的評價很激烈，認為很危險。總的說來，全會一致主張向市場經濟過渡；但他們認為，向市場經濟過渡的最不可少的條件是，保障蘇聯的完整。在所有制方面，他們認為，各種所有形式都可以，但是集體所有制應當居主導地位；全會反對把土地賣給私人。以往，蘇聯的各個重要計畫都先由蘇共中央提出；但是此次在向市場經濟過渡問題，蘇共竟然沒有提出自己的向市場過渡的觀念。

## 蘇聯通過社團（包括政黨）法

對社團活動的監督，社團的國際關係。

該項法律一開始就說明，結社權是人民與公民的不可剝奪的權利。所謂「社會團體」就是，公民在共同興趣的基礎上自願組成的團體，包括：政黨、羣衆運動、職業聯盟、婦女組織、退休人員組織、殘障者組織、青年組織、兒童組織、科學組織、技術組織、文教組織、體育組織等等。這項法律不適用於合作社或其他商業或營利目的組織。

蘇聯容許社會團體的創立，其目的在落實與保護蘇聯人民的公民、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的權利；但是任何旨在推翻、暴力改變憲法結構或暴力破壞蘇聯、加盟及自治共和國及自治行政區的領土完整、宣傳戰爭、煽動社會（包括民族、宗教等）不睦的社團皆不容創立；也禁止成立武裝團體。（該法第三條）。

社團有下列主要權利：參與國家政權與管理組織的形成；提出法案建議；參與制訂國家政權及管理組織的決策；在政府與社會機關內代表和維護社團成員的利益；實行法律所賦予的其他權利（第十五條）。任何社團違反其章程及法律的要求，法院將予以撤銷。

蘇聯社會團體法的通過與實施，在蘇聯的政治體系內有劃時代的意義，蘇聯從此向多黨體系過渡，結束蘇共一黨壟斷的時代。事實上，今年二月蘇共中央全會在政治方面通過兩項重大的決議：第一，推行民主與政治多元主義；第二，設立總統制。三月，蘇聯人代會第三次會議根據這兩項決議修改蘇聯憲法有關條文。

自一九二一年「俄共」第十次代表大會決議禁止派系主義後，形成蘇共黨內無派，黨外無黨的情況。這一情況最近才有所變化。在蘇共正式容許多黨並存之前，蘇聯境內政黨組織已紛紛出現，諸如「人民陣線」、「民主聯盟」、「俄羅斯基督民主黨」、「社會民主黨」等。目前，蘇非共政治組織的確實數字難以統計。總之，蘇聯正向多黨體制過渡。

## 其他國內外大事

蘇維埃通過「信仰自由與宗教組織法」；七日，位於北高加索地區的阿弟蓋自治省宣布成爲自治共和國；十月五日，「中間偏左激進反對集團」成立；十月六日，蘇聯最高共和國宣布爲主權的加盟共和國；九日，堪察加省內的科梁克自治區宣布成爲自治共和國；十三日，蘇共公布「關於國內局勢和黨在經濟向市場關係過渡中的任務的決定」；十四日，蘇共黨成立「俄羅斯銀行」；十九日，戈巴契夫向最高蘇維埃提出「穩定國民經濟和向市場經濟過渡的基本方針」；二十三日，「民主俄羅斯運動」成立，自認爲蘇共的反對派。

對外：九月二十六日，蘇電臺廣播，今年前七個月，中華民國臺灣與蘇貿易額達五千九百萬美元；新加坡總理李光耀訪蘇，二十七日，戈巴契夫分別會見李光耀，及日本自民黨議員代表團，重申明春訪日意願；二十八日，與巴林建立外交關係；三十日，蘇外長在紐約晤阿爾巴尼亞領袖艾利亞；十月一日，蘇聯與南韓、宏都拉斯建立外交關係，與以色列建立領事關係；二日，蘇、美、英、法四國及東、西德六國外長在紐約簽署關於四國終止對柏林和整個德國的權利和義務；三日，中共對外經貿部長鄭拓彬訪蘇，簽署協定，自明年起改用貨幣結算；五日，美蘇外長在紐約就裁減歐洲常規武器問題達成協議；六日，蘇聯總統委員會委員普瑞馬可夫出發，遍訪伊拉克、約旦、美國、法國、義大利、埃及、沙烏地阿拉伯、敘利亞，再返回伊拉克，爲避免中東戰爭而努力；十日，蘇聯最高蘇維埃批准七十年代中期蘇、美所簽訂關於限制地下核爆和關於和平用途地下核試爆的兩個條約；十七日，美國國防部長訪蘇，爲歷史上首次，就國際問題及雙邊關係與戈巴契夫交換意見。

\*

\*

\*